

兰考县民政局  
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  
合同

项目名称：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三标段）

甲 方：兰考县民政局

乙 方：北京中康养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4年 4月 1日

为贯彻落实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推进完善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确保完成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养老服务目标任务，提高祥符区养老服务质量和水平，根据《民政部办公厅、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开展2023年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申报和组织实施工作的通知》（民办函〔2023〕31号）、《开封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关于开封市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实施方案》（汴民文〔2023〕110号）等有关规定，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现就政府购买养老服务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 **第一条：乙方基本情况**

1. 机构全称： 北京中康养科技有限公司 ；
2. 法定代表人： 胡玮 ；
3. 注册机关： 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4. 联系电话： 18639296862 ；
5. 常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北2街6号14层1411 。

### **第二条：服务项目内容、期限、地点**

1、服务内容：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信息化服务、助餐、助洁、助行、助浴、助医、康复、护理、巡访关爱等居家养老上门基本服务。

2、服务期限为：2024年4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止。

3、服务地点：兰考县境内。

### **第三条：提供的服务项目必须符合养老服务标准（规范）**

或者有关要求。

1、服务对象：具有兰考县户籍，且在兰考县长期居住，年满 60 周岁及以上的经济困难失能、部分失能老年人。

2、服务类别：居家养老上门服务可分为生活照料、基础照护、探访关爱、健康管理、委托代办、精神慰藉、委托服务、信息化服务等，具体内容和要求见《兰考县居家养老上门服务基本项目清单》。

3、数量要求：服务总人数约 344 人（以实际服务人数为准）。

#### **第四条：合同金额及资金支付**

1. 合同总价款：¥ 1202796.00 元（大写：人民币 壹佰贰拾万贰仟柒佰玖拾陆圆）（具体以实际完成服务的量为准）。

2. 支付方式：

（1）每个月服务结束后，次月10日前按照金民系统结算费用予以支付；

（2）服务最后一个月，待第三方监督机构对服务对象满意度进行调查，满意度达到90%以上予以支付，否则不予支付。

乙方的服务须接受甲方及甲方委托的第三方评估机构的监督，需整改的乙方要及时整改，如整改不合格，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 **第五条：合同的终止**

- 1、合同期满，双方未续签的；
- 2、乙方服务能力丧失，致使服务无法正常进行的；
- 3、发生政策或服务对象变化等不可抗力力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的；
- 4、发现乙方已不符合《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政府购买服务操作指南〉（试行）的通知》（豫财综【2016】11号）规定的承接主体应具备的条件，造成合同无法履行的。

### **第六条：项目绩效评估**

乙方承接服务项目后，由甲方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跟踪和必要的监督。项目完成后，甲方会同相关部门和社会中介机构等第三方对项目的工作绩效、服务对象收益情况、公众满意度等进行绩效评估，并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

### **第七条：双方权利义务**

#### **（一）甲方权利义务**

- 1、甲方负责在协议签订前确定购买项目的实施标准或规范。
- 2、按期了解掌握项目进度及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必要的监督检查。
- 3、组织第三方对乙方实施项目情况进行评估。

#### **（二）乙方的权利义务**

- 1、乙方应当积极配合甲方组织的评估，如故意拖延、不配合影响评估的，乙方应当承担违约责任，甲方有权拒绝按照约定支付合同价款。

- 2、乙方应按时、按标准完成项目任务。
- 3、不得再委托或转包服务项目。
- 4、应按要求按期如实报告项目进展情况。
- 5、乙方未能按期完成约定服务内容，应将相应款项返还甲方。

## **第八条：违约责任**

### **（一）违约行为**

除不可抗力外，甲方无故终止项目、不按期委托评估项目、不按约定付款、不能按约定结算等故意违反约定的行为视为违约。

除不可抗力外，乙方未按约定完成目标任务、不能达到约定标准（规范）、有意拖延项目实施或者在实施项目过程中存在虚假欺骗等行为。

### **（二）违约责任**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因违约或重大过失造成对方经济损失的应当赔偿。甲乙双方违约的，各方应进行平等协商。协商不成的，可以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乙方违约的，甲方有权采取单方面终止合同、取消乙方承接主体资格、追回拨款的本金和利息、要求赔偿违约金。

## **第九条：其他**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经甲、乙方法定代表人签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未尽事宜，可以另行制定补充条款，补充条款与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周标

乙方：(公章)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北2街36号14层1411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周标

开户银行: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

账号: 955088020038500191

2024年 4 月 1 日 2024年 4 月 1 日

## 兰考县居家养老上门服务基本项目清单

类别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服务标准	最高限价
生活照料服务	助餐	烹饪服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上门协助制餐；</li> <li>2. 应尊重老年人饮食习惯和民族信仰；</li> <li>3. 提供清洗烹饪和餐后清洁服务等（不提供原材料）；</li> <li>3. 服务时长 40-80 分钟。</li> </ol>	50 元/次
		送餐上门	帮助老人从社区助餐点取餐并送至老人家中。	5 元/份
	助浴	上门助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根据老年人自理情况，按照专业人员上门擦浴、洗浴等；</li> <li>2. 根据气候状况和老人居住条件，注意防寒保暖、防暑降温和浴室内通风，环境温度应调节适宜；</li> <li>3. 助浴过程中应有家属陪同，注意观察老人身体情况，如遇老人身体不适，协助采取应急措施；</li> <li>4. 服务时长 30-60 分钟/次。</li> </ol>	130-200 元/次 (根据自理程度不同)
		协助前往老年人助浴点进行身体清洁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站点助浴应选择有公用助浴设施的社区养老服务网点或养老服务机构；</li> <li>2. 助浴前对老人进行安全提示；</li> <li>3. 工作人员按照助浴流程对老人进行助浴服务；</li> <li>4. 不含接送费</li> </ol>	30 元/次
助洁	居家清洁	居室清洁	居室清理打扫，开窗通风，保持室内整洁，物品摆放整齐；	30 元/小时
		衣物洗涤、物品整理等	按需晾晒、清洗、更换床上用品；按老人习惯整理床铺，保持床铺整洁。	

		洗漱、剪发剃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简单理发，修面、挖耳注意安全，做到老人容貌整洁；</li> <li>理发人员应受过培训上岗。</li> <li>服务时长 20-30 分钟。</li> </ol>	30 元/次
		洗脚剪指甲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泡脚、洗脚，剪指甲；</li> <li>保持指（趾）甲整洁、无异味。</li> <li>服务时长 20-40 分钟/次</li> </ol>	
		协助行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陪同老年人在住宅附近周边区域户外散步；</li> <li>帮助老人正确使用助行器具及辅助用具，助行过程中注意观察老年人身体情况，发现异常情况及时处理。</li> </ol>	
	助行	陪伴外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陪同老年人就近购物、探访等；</li> <li>陪同过程中注意观察老年人身体情况，发现异常情况及时处理。</li> </ol>	30 元/小时
		参加活动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陪同老年人参加集体活动等；</li> <li>活动过程中注意观察老年人身体情况，发现异常情况及时处理。</li> </ol>	
	助急	紧急呼叫、紧急转介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提供具备与信息化系统链接的紧急呼叫设备、保障设备正常使用费用；</li> <li>具有每天 24 小时动态管理、呼叫应答等功能。</li> <li>紧急呼叫响应时间不超过 2 分钟，服务范围内 15 分钟内到达服务对象所在地并进行紧急事项处理，及时通知监护人；事毕 4 小时内形成处置全流程记录。</li> </ol>	50 元/月 (不含设备费用)
		助医	陪同就医、治疗陪伴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陪同就医主要指常见病、慢性病复诊、辅助性检查、门诊注射、换药等（就诊单位为区级以上正规医疗机构），不含交通费；</li> <li>注意老人途中安全，并及时向老人家属或监护人反馈就医情况；</li> <li>如需代为挂号、取药等服务，应做到当面清点钱款和药物。</li> </ol>
基础照护服务	排泄护理	排尿护理、排便护理、排气护理等	为大小便失禁的护理对象进行护理，保持局部皮肤的清洁，增加护理对象舒适；协助部分失能老人如厕等。服务时长 20-30 分钟/次。	60 元/小时

			对易发生压疮的护理对象采取定时翻身、气垫减压等方法预防压疮的发生。为护理对象提供心理支持及压疮护理指导。服务时长 20-30 分钟/次。		
	护理协助	协助和指导翻身、拍背、褥疮预防等	对有需求的老年人制定康复方案,在专业人员指导下进行肢体类康复训练(腰椎康复训练、关节放松训练等)。	60 元/小时	
	康复护理	康复评估、计划制定、康复指导  康复治疗等	1.应符合老年人的生理心理特点。 2.根据需要提供相应的合格理疗器具,理疗过程中应注意观察老年人的身体适应情况,防止损伤。 3.专业人员采用中医传统推拿手法,对症调理,配以拔罐、刮痧等,调和脏腑气血,缓解疼痛等。 4.服务时长 30-40 分钟。	60 元/次	
探访关爱服务	远程服务	接受与协助老年人电话呼叫和紧急求助	1.具备与智慧养老服务信息平台信息共享系统并保证系统、设置紧急呼叫专线并配备 24 小时值守人员。 2.具有每天 24 小时动态管理、呼叫应答等功能。 3.响应时间不超过 2 分钟,服务范围内 15 分钟内到达服务对象所在地并进行紧急事项处理;事毕 24 小时内形成处置全流程记录。	50 元/月 (不含设备费用)	
	上门探访	了解掌握老年人的健康状况、精神状态、安全状况、服务需求等	了解掌握老年人的健康状况、精神状态、安全状况、服务需求等	免费	
健康管理服务	建立健康档案	采集老年人的体检信息、既往疾病史等健康信息,建立老年人健康档案	上门采集老年人的体检信息、既往疾病史等健康信息,建立老年人健康档案,结合老年人实际情况进行信息的更新。	30 元/次	
	预防保健	健康咨询、用药提醒、营养指导等	1.由具备专业资格的人员进行专业范围内的健康咨询、营养指导。 2.提醒老人按时服药。	20 元/次	
	常规生理指数监测	监测体温、体重、血压、呼吸、心率、血糖等	通过智能设备监测体温、体重、血压、呼吸、心率、血糖等并记入老人健康档案	20 元/次	

委托代办服务	代购日常生活用品	代购日常生活用品, 纸品、果蔬等	1. 代购日常生活用品、纸品、果蔬等事务。 2. 做好代购登记, 钱款、票据、物品交接。	30元/次
	代缴日常费用	代缴水、电、暖气、通讯费等日常费用	1. 代办各种手续、代缴各种费用等日常生活事务, 及时办理; 2. 代办前后当面清点钱物、证件、单据等并妥善保管好。	10元/次
	代订代取业务	代订车票、预约车辆,	1. 做好线上线下代订车票、预约车辆等事务。 2. 代订车票须根据老人要求提供纸质票据。	20元/次
	代为申请服务	代取送信函、文件和物品等	代取代送信函或文件、物品须取得接收人签字或接收凭证并做好备案。	
		代为申请法律援助、救助服务等	代为申请法律援助、救助服务, 过程中注意保护老年人隐私。 为老人通过电话或现场沟通方式由专业法律从业者提供法律咨询帮助服务。	
	精神慰藉服务	亲情陪护	定期协助有意愿的老年人外出活动或前往服务机构参加集体活动	1. 协助老人外出活动或前往服务机构参加集体活动; 2. 帮助老人正确使用助行器及其他辅助用具, 并确保途中安全。
情绪疏导		与老年人进行谈心、交流, 耐心倾听老年人的诉说	与老年人进行谈心、交流, 耐心倾听老年人的诉说	30元/小时
心理慰藉		通过心理健康教育、心理干预手段调整老年人心理状态	对有需求的老人通过心理疏导、心理健康教育、心理干预手段调整老年人心理状态。	50元/小时

# 兰考县民政局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 补充条款

一、乙方在服务过程中，应当统一着装，做到文明礼貌用语；不得接受服务对象的礼品、礼物、礼金，做到客观公正；不得对服务对象做出任务承诺，并保护其家庭及个人隐私。


二、因服务对象去世、住院、搬家或出现其他妨碍服务的情形，乙方应及时上报甲方备案，未完成服务项目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

三、居家养老上门服务项目结束后，乙方须按照 100 元/户的标准支付用以聘请第三方监督评估机构资金。

四、乙方的服务须接受甲方及甲方委托的第三方评估机构的监督，需整改的乙方要及时整改，如整改不合格，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乙方：(公章)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北二街6号14层1411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周标

开户银行: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

账号: 9550880200038500191

2024 年 4 月 1 日

2024 年 4 月 1 日

# 中标通知书

北京中康养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兰考县民政局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项目

的招标文件和贵公司 2024 年 3 月 29 日递交的投标文件，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现确定贵单位为本项目 3 包的中标人，主要内容如下：

项目名称	兰考县民政局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项目
标段	3 包
中标价 (费率)	100%
服务内容	助餐、助洁、助行、助浴、助医、康复、护理、健康管理等服务（具体服务对象名单由采购人提供）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服务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
服务质量	达到相关行业技术标准合格要求，并满足采购人要求

请贵单位在收到本中标通知书原件后在规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采购人：

采购代理机构：

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业务专用章



2024 年 4 月 1 日